**第3講：早期講論一──背道與悖逆（耶2:1-37）**

系列：[耶利米書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ot-major-prophets-jeremiah)

講員：林誠

2:1-13指責子民以別神代替耶和華。耶利米以倒述法來描繪昔日猶大與神的親密關係，來對比後來關係疏離的荒唐。舊情不再，現在有的卻是不忠。神申訴了自己的委屈。

2:14-19記述猶大人悖逆的後果──成了亞述（少壯獅子）、埃及（挪弗、答比）的掠物。

2:20-28用六個比喻描繪以色列人的背逆放任：斷軛脫索的野獸（2:20上）、淫婦（2:20下）、變種的野葡萄（2:21）、髒孩子（2:22）、步伐歪斜的駱駝（2:23）、情欲發動的野驢（2:24）、和賊（2:26）。這小段是用三個小單元合成：20-22節、23-25節、26-28節。三個小單元有巴力崇拜這相同的背景、以色列行淫這相同的主題，並全然敗壞這相同的結局。

2:29-37再次申明猶大不肯認罪，他們已經越過可以悔改回頭的界限，從今以後只有留下審判了。

思想：我們為自己鑿了什麼池子？只有神能滿足我們！